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2.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疗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3. 协调市场经办机构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经办服务管理工作。

4.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5. 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疗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6.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总编制人数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在职实有人数5人，其中：行政5人。

无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部门预算表

表1.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一

单位：万元

收入		经济分类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一. 财政拨款（补助）	212.76	1. 工资福利性支出	119.8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212.76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93	二. 国防	
1. 经费拨款（补助）	212.76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三. 公共安全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4. 债务利息支出		四. 教育	
3.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5. 基本建设支出		五. 科学技术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6.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20
1.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8. 对企业补助		八. 卫生健康	185.66
2.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九. 节能环保	
		10. 其他支出		十. 城乡社区事务	
二. 事业收入				十一. 农林水事务	
1. 其他事业收入				十二. 交通运输	
2. 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十三.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 商品服务业等事务	
四.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16.90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六. 其他收入				十七. 预备费	
七. 动用事业基金				十八. 其他支出	
				十九.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 债务付息	
				二十一.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二.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2.76	本年支出合计	212.76	本年支出合计	212.76
八. 上年结余（转）					
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其他结余（转）					
本年收入合计	212.76	本年支出总计	212.76	本年支出总计	212.76

表 2.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预算明细表

表二

单位：万元

一. 财政拨款（补助）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212.76
1. 经费拨款（补助）	212.76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3.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2.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二. 事业收入	
1. 其他事业收入	
2. 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 其他收入	
七. 动用事业基金	
本年收入合计	212.76
八. 上年结余（转）	
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	
其他结余（转）	
本年收入合计	212.76

表3.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表三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合计		212.76	138.36	74.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	1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0	1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0	1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66	111.26	74.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7	14.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	5.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2	9.3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0.78	96.38	74.40			
2101501	行政运行	170.78	96.38	7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0	1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0	1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9	13.99				
2210202	提租补贴	2.91	2.91				

表4.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四

单位：万元

收入		经济分类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一. 财政拨款（补助）	212.76	1. 工资福利性支出	119.8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212.76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93	二. 国防	
1. 经费拨款（补助）	212.76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三. 公共安全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4. 债务利息支出		四. 教育	
3.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5. 基本建设支出		五. 科学技术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6.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20
1.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8. 对企业补助		八. 卫生健康	185.66
2.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九. 节能环保	
		10. 其他支出		十. 城乡社区事务	
				十一. 农林水事务	
				十二. 交通运输	
				十三.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四. 商品服务业等事务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16.90
				十六.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七. 预备费	
				十八. 其他支出	
				十九.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 债务付息	
				二十一.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二.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2.76	本年支出合计	212.76	本年支出合计	212.76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本年收入总计	212.76	本年支出总计	212.76	本年支出总计	212.76

表5.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2.76	138.36	74.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	1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0	1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0	1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66	111.26	74.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7	14.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	5.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2	9.3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0.78	96.38	74.40
2101501	行政运行	170.78	96.38	7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0	1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0	1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9	13.99	
2210202	提租补贴	2.91	2.91	

表6.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138.36	119.82	18.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82	119.82	
30101	基本工资	24.47	24.47	
30102	津贴补贴	24.59	24.59	
30103	奖金	2.04	2.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0	10.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	5.5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2	9.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5	0.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9	13.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22	29.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3		18.53
30201	办公费	0.68		0.68
30202	印刷费	0.04		0.04
30205	水费	0.12		0.12
30206	电费	1.08		1.08
30207	邮电费	2.02		2.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4		2.54
30211	差旅费	0.51		0.51
30213	维修（护）费	0.15		0.15
30215	会议费	2.70		2.70
30216	培训费	0.37		0.37
30228	工会经费	0.50		0.50
30229	福利费	1.15		1.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4		4.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		1.83

表7.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表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分类		合计	其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明：本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8.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八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表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明：本单位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

表9.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武汉市硚口区医疗保障局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人	杨晓玲			联系电话	8380183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单位：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0 年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21.76	100%	209.2	
		其他资金				
		合计	221.76		209.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38.36	65.03%	116.2	
		项目支出	74.4	34.97%	93	
		合计	212.76		209.2	
部门职能概述	1.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2.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疗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3. 协调市场经办机构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经办服务管理工作。4.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5. 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疗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6.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	（一）强化医保基金监管，确保基金有效运行。 加大违规使用医保基金的宣传力度，加强部门的沟通协作，不断完善和健全基金监管机制，坚决打击违规套取医保基金行为，净化医保领域风气。 （二）进一步提高医疗救助水平。 强化对特困群众及重大疾病患者家庭的救助，加大“一站式”医疗救助的宣传力度。同时加强街道、社区从事医疗救助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全面提升医疗救助工作人员规范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低保、低收入人群医疗救助		目标 1:	低保、低收入人群医疗救助		
	目标 2:	医疗救助对象咨询服务		目标 2:	医疗救助对象咨询服务		
长期目标 1:	低保、低收入人群医疗救助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人群医疗救助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低收入人群医疗救助	10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2:	医疗救助对象咨询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咨询服务	100%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1:	低保、低收入人群医疗救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 年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人群医疗救助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低收入人群医疗救助	100%		100%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2:	医疗救助对象咨询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 年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咨询服务	100%		100%	历史标准

表10.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	张泉	联系电话	13986298176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三定”方案； 2.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医疗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16】32号）；市局工作要求，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检查，需聘请第三方力量及相关医药专家；市医疗保障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医保办发【2019】36号），组织实施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组织实施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2. 宣传资料和文书印刷； 3. 技能培训和业务学习； 4. 负责统筹和组织实施医疗救助工作； 5. 医保基金监管； 6. 举报奖励。 7. 宣传专项费。		
项目总预算	279	项目当年预算	9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年无、2020年93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硚口区医疗保障局为2019年新成立的单位。比2020年减少20%。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4.4
	1. 财政拨款收入		74.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4.7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合计	74.7		
1. 组织实施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2		
2. 印制宣传资料和文书	21.1		
3. 组织技能培训及业务学习	6.3		
4. 统筹和组织实施医疗救助工作	5		
5. 医保基金监管	30		
6. 举报奖励	5		
7. 宣传专项费	5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组织实施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2 万元。		
	2. 制作全区医疗保障宣传展板、宣传栏, 11 个*0.2 万元, 合计 2.2 万元; 制作发放医疗保障宣传资料, 300 家*2 元*100 份, 合计 6 万元; 印制医疗救助各类宣传品、检查文书、入户调查表、收入核对表、审核审批表、公开公示表、医后申请表等资料 12.9 万元。		
	3. 组织医保监管技能培训。为提高我局工作人员监督管理能力, 开展技能培训, 4 次*4 小时/次*500 元/小时, 合计 0.8 万元; 组织业务学习培训。全年组织全区“两定”医药机构工作人员和街道、社区医疗救助工作人员, 2 次*50 元/天*400 人/天, 合计 4 万元 (50 元包括培训资料费、场地租用费及误餐费); 全年组织医疗救助业务培训: 1 次*50 元/天*100 人, 合计 0.5 万元; 培训师资费 (参照副高标准) 500 元/小时*20 小时, 合计 1 万元。		
	4. 负责统筹和组织实施医疗救助工作 5 万元。		
	5. 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检查, 需聘请第三方力量及相关医药专家, 每年全覆盖检查 1 次, 300 个监管对象*0.10 万元/个, 合计 30 万元。		

		6. 根据市医疗保障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医保办发【2019】36号），据实结算。 7. 宣传专项费 5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落实国家、省、市医疗保险、长期护理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保障低保、低收入、重点人群的医疗救助。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辖区符合条件的低保医疗救助人员，按合理合规医疗费用的 80%应救尽救，救助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本辖区符合救助条件的低收入医疗救助人员，按合理合规医疗费用的 70%应救尽救，救助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咨询服务完成率	100%	

说明：项目支出明细栏目不应按经济分类填写，按照开展的具体子项目或单独工作任务分类填写

第三部分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硚口区医疗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12.76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2.7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5.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9 万元。

2021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12.7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52 万元,增长 1.68%,主要是人员新增人员一名等原因。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 212.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2.76 万元,占 100%。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 21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36 万元,占 65.03%;项目支出 74.40 万元,占 34.97%。

四、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2.7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2.76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138.36 万元,项目支出 74.4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212.76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12.7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52 万元,增长 1.68%,主要是新增人员一名。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38.3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 119.83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19.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公用经费 18.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3 万元)。

2、项目支出 74.40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40 万元，主要用于：

卫生健康支出 74.4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8.36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119.83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19.8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 24.47 万元、津贴补贴 24.59 万元、奖金 2.0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9.3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2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22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2、公用经费 18.5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0.68 万元、印刷费 0.04 万元、水费 0.12 万元、电费 1.08 万元、邮电费 2.02 万元、物业管理费 2.54 万元、差旅费 0.51 万元、维修(护)费 0.15 万元、会议费 2.70 万元、培训费 0.37 万元、工会经费 0.50 万元、福利费 1.1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8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硤口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硚口区医疗保障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1个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0年无增减。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92.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68万元、印刷费21.14万元、水电费1.20万元、邮电费2.02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2.54万元、差旅费0.51万元、维修(护)费0.15万元、会议费2.70万元、培训费6.67万元、劳务费5.00万元、委托业务费30.00万元、工会经费0.50万元、福利费1.1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84万元及其他费用11.83万元。。此项支出比上年减少19.3万元，降低17.20%，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各级政府要坚持过紧日子的精神，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26.48万元。包括：货物类5.38万元，服务类21.10万元，工程类0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21.10 万元。其中：印刷服务 21.1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8月31日，本单位已车改，无公务用车。办公用房面积400平米。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0套。2021年预算新增资产5.38万元，主要是办公桌椅、保密柜、电脑和打印机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个、1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74.40万元。

（五）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1年本部门无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卫生健康)(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

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

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